

臺南市新營區民權里第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南市第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。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生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沈俊銘	47年8月6日	男	臺南市	無	興國中學畢業	台南縣明德慈善社、新營市愛心基金會、新營天恩堂樂善團、新營市鳳凰志工義消救護分隊顧問、新營區義消救護分隊顧問、前新營國小家長會顧問、前新進國小家長會顧問、前南新國中家長委員會顧問、台南縣新營市第7、8屆民權里里長、臺南市新營區第1屆民權里里長、新營市第8屆模範里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持續推動環境衛生，提升生活品質。 2. 建立里民溝通平台，共同營造美好家園。 3. 誠心誠意聽里民聲音反映民意，解決問題。 4. 配合市府施政計畫，持續爭取里內建設。 5. 結合關懷中心，加強老婦幼弱勢照顧。 6. 積極辦理里民福利相關活動。
2		王獻德	49年9月19日	男	臺南市	無	國立空中大學 ：社會科學系 畢業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新營市公所民政課里幹事。 2. 新營市公所社會課課員。 3. 新營市清潔隊分隊長。 4. 臺南市新營區民權里現任里長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以專業推展里務，以專職服務里民。 2. 結合社區人力、資源創造優質環境提昇生活品質。 3. 持續爭取經費以建設及改善里內老舊道路、水溝等。 4. 全力爭取在里轄內公有土地興建里民活動中心。 5. 不忘初衷，持續關懷弱勢族群、照顧長者。 6. 做好里民與區公所、市政府之間溝通平台，以傳達政令及反應民意。

附註：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第1項、第5項、第6項）

「選舉委員會應彙集各候選人之號次、相片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性別、出生地、推薦之政黨、學歷、經歷、政見及選舉投票等有關規定，編印選舉公報。」

「候選人政見內容，有違背第55條規定者，選舉委員會應通知候選人限期自行修改，屆期不修改或修改後仍有未符規定者，對未符規定部分，不予刊登公報。」

「候選人個人及政黨資料，由候選人及政黨自行負責。其為選舉委員會職務上所已知或經查明不實者，不予刊登選舉公報。推薦之政黨欄，經政黨推薦之候選人，應刊登其推薦政黨名稱；非經政黨推薦之候選人，刊登無。」



端正選風、檢舉賄選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

檢舉專線：06-2959839

檢舉傳真：06-2959656

電子信箱：tncmail@mail.moj.gov.tw

專用信箱：臺南市郵局第64支局第64信箱

反賄選宣導網：<http://www.nv.com.tw/antibribery/>

檢舉賄選最高獎金：檢舉里長候選人賄選者－最高獎金50萬元



反賄選 斷黑金

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-099#4
(免費電話 24小時 久久服務)